**2017年寒假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

**主题实践活动的活动方案**

   为进一步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根据省委、省政府领导指示，省委教育工委、省委宣传部、省委农工部、省教育厅、省扶贫办、团省委办公室就2017年寒假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省九次党代会精神，全面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推进“善行河北·立德树人”宣传教育，大力推进高校实践育人工作，深入开展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积极引导广大师生投身社会实践，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开展向李保国同志学习活动，多层次体验省情、多形式服务群众、多途径创新创业，根据省委、省政府领导指示，决定继续组织2017年寒假全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进一步为大学生健康成长成才、为青年教师更好教书育人奠定坚实基础，为推进河北“绿色崛起、科学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1. 参加人员与组队方式  
       各高校要选拔45岁以下青年教师以及学生党员、团学干部组建省级实践小分队2-4支，校级、院系级实践小分队若干支。每支省级实践小分队由学校1名相关部门（院系）负责人和1名相关学科专业的中青年骨干教师共同带队，成员不少于10人，其中45岁以下青年教师不少于4人；校级、院系级小分队中，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辅导员要占一定比例。  
       在师生混编的基础上，继续鼓励各高校根据办学特色、专业优势和地方需求，组建不少于1支青年骨干教师实践小分队，在本校大学生和青年教师社会实践活动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三、实践地点与活动形式  
       主题实践活动采用组队集中实践与个别分散实践相结合，以个别分散形式为主、组队活动形式为辅的方式，组队集中实践时间不少于10天，个别分散实践时间不少于14天。  
      （一）发挥优势、按需设项，科学选定实践地点。各高校要本着服务河北省“善行河北·立德树人”的理念，充分考虑寒假实践地的天气、交通、生活环境等客观因素，全面考虑师生实践过程中的成长收获和人身安全等要素。各高校组建的省级实践小分队既可与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建设相结合，深入行业企业、科研院所、基层社区，发掘、拓展创新研究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也可与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重点村对接，以重点村为中心，辐射周边地区，以点带面，扩大范围。驻各设区市的省教育厅直属高校、市属高校和各部委及省直其它部门所属高校，既可以在所在市区域内联系实践地点，组织学生在学校周边、学生家庭所在市、县范围内就近开展实践活动，也鼓励跨区域开展实践活动（特别是集中在石家庄市的省教育厅直属高校，可到高校数量较少的张家口、承德及周边的沧州市、衡水市、邢台市等地联系实践地点）；各民办高校、独立学院可据自身优势、行业特点，自行确定实践区域，团队规模要适中。为实现活动连续性、长效性开展，11所省属重点骨干大学，要至少组织1支小分队，与环首都扶贫开发示范区9个县持续对接，对接方案及实践成果要专题报告。  
      （二）按照高效、务实、灵活的原则，因地制宜开展集中实践活动。各实践小分队可采用到实践地走访座谈、问卷调查、政策宣讲、科技服务、文艺演出、创新研究、创业实践等多种形式，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可结合当地实际需求进行创业项目开发；可结合课内外科研项目落地转化进行交叉、累进创新；可对前期实践成果继续深化完善。各实践小分队要找准活动主题、确立实践项目，有预期的实践成果，集中时间开展社会实践活动，确保做到重点突破、务求实效。鼓励跨院系、跨学科、跨专业师生交叉组队，切实发挥社会实践相对于专业实习、实训不可替代、不可或缺、不可等同的作用。实践地点选择以农村基层为主，同时可选择部分农村籍学生进社区、进机关、进学校、进科研院所、进现代企业、进大型工业园区、进研发基地、进创业孵化基地。  
      （三）采取“统一要求、分散进行、集中验收”的形式，组织好个别分散实践活动。要把未编入实践小分队的其他青年教师和学生有序组织起来，参考集中实践活动内容，在做好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的基础上，深入开展“五个一”活动，即搞一次社会调查、做一件力所能及的实事、提交一篇调研报告、发布一条实践博文、拍摄一组实践照片，广布实践声音，扩大实践效果，突出活动实效。

四、实践内容  
 （一）做好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省九次党代会会议精神宣讲工作。

把主题实践活动与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省九次党代会精神有机结合起来，组织青年师生，特别是党员教师和大学生党员，组建“十八届六中全会、省九次党代会会议精神宣讲团”。深入到农村基层等实践地，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用群众听得懂的语言，深入浅出地搞好宣传，向身边群众宣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省九次党代会精神，宣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河北“加快建设经济强省、美丽河北”宏伟蓝图，为今后河北省快速发展做好思想准备。

在宣讲活动中，要充分利用实践地村民活动中心、党员活动室等阵地，采取培训、讲座、报告会、座谈会等形式，运用广播、板报、标语、文化墙、条幅等多种载体，开展专题宣讲、入户宣讲和社会宣传活动。要坚持用事实说话、用数据说话，坚持用大白话讲清大道理、用正气歌凝聚正能量，为广大基层干部群众解读政策、解疑释惑、宣传成就，切实强化“四个意识”、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四个自信”、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贯彻“五大发展理念”、深入落实“四个加快”“六个扎实”总体要求，让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成为引领前进的行动指南。

（二）深入开展社会调查研究活动，为建设美丽河北积极建言献策。

各高校要紧密联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省九次党代会的各项重大部署，注重从京津冀协同发展、脱贫攻坚、供给侧改革、民生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与环境治理、教育改革等社会普遍关注、对经济和民生有重大影响的政策中，选取细致切入点作为调查主题，组织广大师生深入基层、深入企业、深入农村，通过走访调研、问卷调查、数据分析、座谈访谈等形式开展调查和研究，发现问题、提出建议，形成调研成果，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省九次党代会精神，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建设美丽河北建言献策。

同时，各高校可以结合保定市蠡县坠井儿童事故中的教训，开展基层危及青少年人身安全隐患调研工作。深入到农村、城市社区、各类学校以及公共场所，围绕可能危及青少年人身安全隐患的问题进行调研，形成专题调研报告。

（三）以服务群众为主要内容，积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积极组织学生深入农村、街道、社区，通过环境保护、法律援助、文明行动、知识传播、技术培训等，普及科学知识，传播文明理念，努力为人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积极开展真情助困活动，开展关爱空巢老人、残障人士、低保人群以及农民工子女、留守儿童等弱势群体志愿活动，传递爱心和温暖，为促进社会和谐发展贡献青春正能量；通过志愿服务实践活动，进一步向保定学院西部支教优秀毕业生群体学习，大力传播当代大学生爱国奉献、勇担使命、自强不息的青春风采，进一步增强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精神，逐步树立服务西部、服务基层的信 念，通过自己的实际行动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四）组成“李保国扶贫志愿服务队”的高校可以继续围绕已经建立的扶贫点。

在寒假期间结合农歇时节特殊时间进行持续的、有针对性的定点扶贫。志愿服务队要围绕暑期社会实践建立的扶贫点进行跟踪回访，发挥高校专业人才优势，针对现代农业产业调整、农牧产业咨询、山区绿化、区域规划、政策宣讲、支教助教、关爱留守儿童等问题开展主题活动，深入贫困地区，送技术送服务，送关爱送温暖，助力精准脱贫。

利用寒假时间，深入开展就业实习见习活动。各高校要充分利用社会实践基地、教学实习基地或实践教学基地、就业实习基地，广泛组织学生走进工厂企业和实习基地学习参观，开展就业实习见习活动，帮助学生了解当前就业形势和用人需求，明确自身发展方向，做好职业生涯发展规划，增强社会实践职业幸福感。

五、成果形式  
  暑假主题实践活动成果形式主要有四种：

一是实践师生的实践日志以及博文、视频、照片等。日志、博文要有真情实感，每篇400字左右；

二是实践小分队的调研报告。围绕参考选题或自主选题，根据调研掌握的第一手资料，撰写综合调研报告、案例分析调研报告、建言献策调研报告，也可在往期主题实践活动基础上，继续修订完善调研报告，力求反映新情况、展示新进展，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提出新对策。每篇调研报告不超过5000字；

三是学校开展主题实践活动的工作总结。要充分体现实践活动的思想成果、智力成果和育人成果；

四是实践小分队的创新成果、创业规划和实绩。鼓励各高校省级实践小分队特别是青年骨干教师小分队，贴近基层实际情况，制定出促进当地科学发展的规划建议、方案及研究报告，与当地开展深入的创新研究和创业开发合作，满足基层实际需求，解决基层实际问题，拓展学校人才培养途径。  
六、评比表彰  
    对2017年寒假期间，各高校组织的社会实践小分队及带队教师、指导教师、实践队员和实践成果进行评比表彰。推荐参评对象原则上应在校内表彰的社会实践先进集体、优秀个人、优秀成果中产生。  
（一）评比表彰项目及条件  
1.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先进小分队  
（1）按照部署开展活动，主题鲜明、重点突出、内容丰富，在实践中取得突出成绩和重大社会反响。  
（2）形成长效工作机制，活动成果对实践地区形成深远、长久、积极影响。  
（3）信息报道及时准确，被《主题实践活动简报》采纳或被相关媒体报道。  
（4）小分队成员团结协作，活动过程中未出现突发安全事件。  
2.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优秀指导教师  
（1）精心组织分队成员开展活动，生活上关心学生、实践中指导学生，引导学生在实践过程中接受教育、增长才干、做出贡献。  
（2）在服务群众过程中充分发挥学科专业优势，在科技普及、法律援助、医疗服务等方面取得实效。  
（3）实践成果内容翔实、数据准确，能够针对实践地区实际，摸清情况、剖析原因、提出对策建议。  
3.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优秀实践队员  
（1）积极参加主题实践活动，展现当代大学生良好精神风貌。  
（2）在活动中积极主动、甘于奉献，为完成实践任务作出较大贡献，受到团队师生及当地群众好评。  
（3）通过参加实践活动，切实提高专业知识水平，建设国家、服务人民的本领得以增强。  
4.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优秀调研报告  
（1）原则上侧重创新创业相关内容。  
（2）选题科学、准确，符合实践地的实际情况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3）针对调研对象实际，阐明基本情况、发现存在问题，并提出解决现实问题的对策、建议。  
（4）论点鲜明、论据翔实、材料可靠，有说服力。  
（5）结构严谨，逻辑性强，语言通顺，表达准确，行文流畅，格式规范，3000—5000字为宜。  
5.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优秀博文、优秀图片、优秀视频  
（1）能够展示师生在实践活动中的鲜活场景和良好精神风貌。  
（2）能够体现实践活动的成果和收获或对实践活动有深入的感悟与思考。  
（3）能够反映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的良好成效。  
（二）推荐名额  
1.“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先进小分队”，本科院校每校不超过2支，专科院校每校不超过1支，且限活动前推荐上报的省级实践小分队。  
2.“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优秀指导教师”，本科院校每校不超过6名，专科院校每校不超过2名。  
3.“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优秀实践队员”，本科院校每校不超过12名，专科院校每校不超过4名。  
4.“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优秀调研报告”，本科院校每校不超过5篇，专科院校每校不超过2篇。  
5.“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优秀博文、优秀图片、优秀视频等，在各高校上报的博文、图片、视频等材料中评选，不再另外推荐、申报。  
七、工作机制  
   （一）成立2017年寒假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领导小组。

（二）各设区市及县（市、区）要按照省里模式，成立相应领导机构。明确一名分管领导负责，相关部门参与，分级确定实践地联系人。各市委宣传部、农工部（委）、教育工委（党委），各市教育局、扶贫办，共青团市委，市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办公室，要协助各高校做好与其实践地点（所在市、县、区）相关部门的对接工作，并为各高校开展好社会实践活动提供必要的指导、帮助和支持。  
   （三）各院系要切实加强领导，要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活动方案，并以党委文件下发。要成立工作机构，明确一名系级领导负责，校内有关部门、院系参与，制定专门工作方案和安全预案。各高校要为大学生和青年教师社会实践提供经费保障，要依实际情况为实践师生办理相关保险，确保人身、财产及交通出行安全。各高校学生参加寒假主题实践活动要计入学分，教师参加寒假主题实践活动要计入工作量，在学生评先评优、教师晋职晋级及职称评聘中要突出主题实践活动经历。  
   （四）各院系要重视做好主题实践活动的宣传报道和信息报送工作。要针对本校实践活动的开展情况，及时与报纸、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沟通联系，积极争取在各级新闻媒体宣传报道。要运用好网络、手机等新兴媒体，大力实践育人的良好舆论氛围。要注重收集、整理、保存活动资料，做好主题实践活动的简报、调研日志、博文、视频、照片等资料报送工作。省主题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高校团委工作人员QQ群及时发布主题实践活动相关通知，公布各高校、各地开展实践活动最新进展，交流各自的工作经验、成效。

八、时间安排  
   （一）2017年放寒假前，各高校认真部署、筹备主题实践活动，积极做好实践活动的各项准备工作。2017年1月5日前，各高校上报本校主题实践活动联系人信息（学校、姓名、职务、电话号码、手机号码、电子邮箱）、活动方案及《省级实践小分队登记表》（见附件1），其中联系人信息发指定邮箱，其余材料交电子版、纸质版。  
   （二）2017年1月1日 —3月10日，各高校根据工作部署组织开展寒假主题实践活动。

   （三）2017年3月20日前，各高校上报主题实践活动成果 （学校工作总结、师生调研日志、小分队调研报告、创新创业成果与方案、实践活动图片与视频等资料）。同时，报送电子文档至指定邮箱。  
   （四）2017年5月上中旬，对暑假主题实践活动进行总结表彰。

附件： 2017年寒假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省级实践小分队登记表

中共河北省委教育工委 中共河北省委宣传部

河 北 省 教 育 厅 河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共青团河北省委员会 河北省美丽乡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12月21日

附件1

2017年寒假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

主题实践活动省级实践小分队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学校名称 |  | | | |
| 团队名称 |  | | | |
| 负责教师 | 姓 名 |  | 联系方式 |  |
| 团队  教师  情况 | 姓 名 | 学 院 | 联系方式 | 指导方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团队  学生  情况 | 姓 名 | 专业班级 | 联系方式 | 实践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信息员 | 姓 名 | 学 院 | 联系方式 | QQ号码 |
|  |  |  |  |
| 起止时间 | 2017年 月 日——2017年 月 日 | | | |
| 实践地点 |  | | | |
| 实践活动内容概述 |  | | | |
| 推荐单位意 见 | （高校主管社会实践部门盖章） | | | |

附件2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主题实践活动先进小分队推荐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学校名称 |  | 小分队名称 |  |
| 团队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指导教师 |  | 团队成员 |  |
| 调查选题、  服务内容、实施过程  与成果简介  （限1500字，可另附页） |  | | |
| 所在学校  党委意见 | 年 月 日 | | |
| 省  级  审  批  意  见 | 省委教育工委 省教育厅  2016年 月 日 | | |
| 省委宣传部  2016年 月 日 | | |
| 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6年 月 日 | | |
| 团省委  2016年 月 日 | | |
| 省美丽乡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 月 日 | | |

附件3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优秀指导教师推荐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学校名称 |  | 所在团队 |  |
| 姓 名 |  | 联系电话 |  |
| 职务/职称 |  | 学科方向 |  |
| 主要事迹  简 介  （限300字） |  | | |
| 所在学校  党委意见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省  级  审  批  意  见 | 省委教育工委 省教育厅  2016年 月 日 |
| 省委宣传部  2016年 月 日 |
| 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6年 月 日 |
| 团省委  2016年 月 日 |
| 省美丽乡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 月 日 |

附件4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

主题实践活动优秀实践队员推荐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学校名称 |  | 所在团队 |  |
| 姓 名 |  | 联系电话 |  |
| 专业班级 |  | 指导教师 |  |
| 主要事迹  简 介  （限300字） |  | | |
| 所在学校  党委意见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省  级  审  批  意  见 | 省委教育工委 省教育厅  2016年 月 日 |
| 省委宣传部  2016年 月 日 |
| 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6年 月 日 |
| 团省委  2016年 月 日 |
| 省美丽乡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 月 日 |

附件5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

主题实践活动优秀调研报告推荐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学校名称 |  | 团队名称 |  |
| 调研报告  题 目 |  | | |
| 指导教师  （1—2名） |  | 联系电话 |  |
| 参与学生  （6名以下） |  | | |
| 调研报告  摘 要  （限300字） |  | | |
| 所在学校  党委意见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省  级  审  批  意  见 | （附调研报告电子版）  省委教育工委 省教育厅  2016年 月 日 |
| 省委宣传部  2016年 月 日 |
| 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6年 月 日 |
| 团省委  2016年 月 日 |
| 省美丽乡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 月 日 |

附件6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

先进小分队推荐审批汇总表

学校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推荐优秀小分队名称** | **团队负责人** | **指导教师** | **团队成员**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7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

优秀指导教师推荐审批汇总表

学校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推荐优秀指导教师姓名** | **所在团队** | **职务/职称** | **学科方向**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8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

优秀实践队员推荐审批汇总表

学校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推荐优秀实践队员姓名** | **所在团队** | **指导教师** | **专业班级**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9

2017年河北省大学生和青年教师“体验省情·服务群众”主题

优秀调研报告推荐审批汇总表

学校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推荐优秀调研报告题目** | **所在团队** | **指导教师** | **参与学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